

#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作为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2019年度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忠实、勤勉履行职责,关注公司重大经营活动及进展情况,按时出席公司2019年的相关会议,对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公司的整体利益,保障了中小股东的合法利益。现将我们在2019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19年出席会议的情况

2019年度,我参加了公司历次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在参加董事会会议前,对公司送发的会议材料进行认真的审阅,并在会议中认真审议各项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建议,为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起到了参谋作用。我们参与并见证了公司在2019年度召集召开的股东大会、董事会,这些会议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2019年度我们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没有提出异议。全年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如下:

董事姓名	应出席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会议
胡智	6	3	3	0	0	否
周德元	6	3	3	0	0	否
周展	6	3	3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3		

###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独董意见会议届次	发布日期	独董意见内容	独董意见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独董意见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9年2月15日	1、独立董事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借款额度的独立意见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9年2月1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9年4月23日	1、关于公司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独立意见 2、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3、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4、关于2018年公司利润分配的独立意见 5、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6、关于委托理财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9年4月25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9年8月27日	1、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2、关于向控股股东申请增加借款额度的独立意见 3、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9年8月28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19年9月25日	1、关于处置金融资产的独立意见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9年9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9年10月25日	1、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2、关于估值机构的独立性、估值假设前提的合理性、估值方法与估值目的的相关性以及估值定价的公允性的意见 3、关于重大资产出售事项的独立意见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9年10月26日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9年11月4日	1、关于控股子公司签订建设工程委托管理合同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2019年11月6日

###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工作及年报工作情况

1、作为公司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

员，我们根据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等工作制度要求，各司其职，认真开展工作。我们按时参加了各专门委员会召集人召开的历次会议，确定2019年年报审计工作安排，审阅公司编制的财务会计报表，审阅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初审），审阅公司2019年财务报告（经审计），对公司2019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绩效考核以及薪酬情况等工作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2、在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和年报的编制过程中，我们认真听取公司管理层对公司2019年度的生产经营情况的汇报，对会计师事务所就审计安排与进度等进行全程的跟踪，及时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并积极予以解决，督促其在约定时限内提交审计报告，先后对公司财务部和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财务报告进行了二次审核，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四、保护社会公众股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忠实的履行独立董事职务，充分利用参加董事会现场会议的机会向公司董事、管理层了解公司生产经营等方面的情况；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审慎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治理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其他工作情况**

- 1、2019年度无提议召开董事会的情况；
- 2、2019年度无提议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 3、无提议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情况。

2020年，我们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客观公正地保障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为促进公司稳健经营、创造良好业绩，做出自己应有的贡献。同时，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在我们履行职责过程中给予的有效配合和支持表示感谢。

独立董事： 胡智 周展 周德元

二〇二〇年四月二十三日